



政法工作

【法治宣传教育】 统筹全县政法各部门、乡镇政法委员、网格员等力量，深入开展专项法治宣传教育。全年共计开展各类法宣活动 500 余场次，受教育人数 50000 余人次，提供法律咨询 240 人次，悬挂横幅 100 余幅，发放宣传资料 20000 余份。

【综治工作】 将综治“四化”建设作为推进平安丹巴建设的主阵地，充实各乡（镇）及村（社区）综治中心领导小组，明确了综治中心实体化运行操作流程，以立体化、融合化、规范化、实效化“四化”标准全力推进县、乡（镇）、村（社区）三级综治中心实体化建设和运行。着力构建“全要素、全流程、全覆盖”的社会综合治理工作新平台，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效能。组织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定期分析研判治安形势，对群众反映的治安热点问题，协调有关部门进行综合整治，做到治安问题联治、联防。全面围绕涉藏依法常态化治理重点任务，汇聚整合全县发展、稳定、民生等信息化资源，实现民生事项“一网通办”，打通便民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，实现基层社会管理“上面千条线、下面一张网”。配齐配强 12 个乡（镇）政法委员，统筹指导乡（镇）综治网格化中心工作。

【网格化服务管理】 按照“资源整合、协调共治”思路，整合公安、司法、信访、社会事务等部门资源，设置综治协调、矛盾调处、治安防控、心理疏导等窗口，推动“一站式”办理、一揽子服务，构建问题联治、工作联动、平安联创的社会治理新平台。建立健全“县监管中心+12 个乡（镇）管理分中心+136 个村（社）管理站

+200 名网格员”的四级网格化管理平台，全县划分网格 213 个，其中村级网格 181 个，城区网格 19 个，寺庙网格 13 个；采取“1+3+N”，做到每个网格有 1 名网格员、1 名县级领导、1 名机关干部、1 名政法干部、N 名信息员。2020 年，全县各网格共受理录入事件 3917 件，办结 3917 件；县委政法委在年度考核中表扬 4 名优秀网格员。

【矛盾纠纷化解】 县、乡（镇）成立矛盾纠纷多元协调化解中心，村（社区）成立人民调解委员会，做到就地预防、排查、化解纠纷，实现矛盾在一线联调、问题在一线解决的目标。建立健全各级各类人民调解组织 160 个（其中专业性、行业性调委会 8 个），乡（镇）人民调解委员会全部配备人民调解员 5 名以上，村（社区）人民调解委员会、专业性、行业性调解委员会全部配备人民调解员 3 人以上；建成公共法律服务中心（站、室）115 个，县乡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 133 个，深化诉源治理，完善诉非衔接。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队伍，优选 141 名政治过硬、法律素养较高的公职人员担任县乡（镇）法律顾问，并吸收当地德高望重、人缘关系好、善于做群众工作、乐于参与基层治理的村民（居民）成为调解志愿者，形成有效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千群结合的强大合力，推进新时代丹巴“枫桥经验”实践，健全“多元调解”衔接联动机制。全年摸排各类矛盾纠纷 402 件，调处 402 件。

【社会和谐稳定维护】 始终把“服务经济发展，维护大局稳定”作为政法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时刻绷紧维护稳定这根弦，坚决扛牢稳定压倒一切的政治责任，深化“常态推进区”维稳体系，筑牢丹巴政治安全的铜墙铁壁。结合丹巴实际，制定《丹巴县建立“四项”长效机制助力社

会和谐稳定的实施方案》，建立1+8+N国家安全工作力量联动机制，坚持常态防范和应急管控相结合，深入推进应急处置、严打整治、情报信息和社会面管控各项工作，全面加强人民防线建设，妥善化解涉稳突出问题，强力推进维稳风险评估，持续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。

【平安建设】 全国市（州）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工作开展以来，全县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州委部署要求，紧紧围绕“一年打基础、两年见成效、三年达标准”总体目标，按照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民主协商、社会协同、群众参与、工作要求，赓即成立由县委、政府主要领导任“双组长”、县级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领导小组强化领导，下设13个专项工作组分门别类推进，各乡（镇）、部门均建立领导机构和工作专班，组建专门办公室统筹协调，形成了党政主导、部门主责、基层主抓的“一盘棋”工作格局；建立“定期研判、序时推进、专项推动、示范引领、信息共享、督导问效”七项机制，细化117项任务，严格“任务清单+责任清单+限时办结制”责任，采取专题培训、专项组培训、座谈会培训，分组指导等多种方式统一创建路径举措；坚持以“月+季+年”为时间节点倒排时进度，坚持“县域特色+乡（镇）特色”，推动“351”示范打造，积极探索总结丹巴治理品牌。全年召开丹巴县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专题会8次。

【治安立体化防控】 按照“显隐结合、以显为主，把握全局、重点突出”的原则，巩固以章谷镇为点，35座寺庙为圈，4个卡点和5条道路及沿线12个乡、136个行政村为线的防控格局，形成“点”上防控值守，“圈”上重点管控，“线”上查缉和群防群治的社会基层治理维稳防控格局。坚持因地制宜、因村施策，在农牧区推行以联系村民警、村巡逻队伍为骨干的治安巡防机

制。全县组建治安联防队伍140支，“红袖标”队伍140支，群防群治力量2000余人。

【专项整治行动】 结合州委、州政府十大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安排，针对全县治安形势实际，大力开展涉枪涉爆安全管理、缉枪治爆专项整治收缴、公共安全卫生法律服务及专项整治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、易肇事肇祸精神疾病患者关爱服务，以及全力攻坚执行难问题等专项整治活动。全年出动执法人员1855人次，执法车辆495辆次，检查客货运输车辆6000余台次、汽车维修企业20余家。责令汽车维修企业停业整顿3家，查处货运汽车违法行为190起。责令停止违法行为41起，消除违法行为46起，涉嫌非法营运行行为15起，超限超载违法行为18起。查获未携带道路运输证、从业资格证、车辆改拼装等违法行为76起，查处违法案件收取罚款106000元。检查集贸市场120余次，商场超市256个（次），企业20余户，加油站36余次。落实2019年、2020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资金57600元。

法治政府建设

【行政审批】 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13个部门进驻政务大厅，进驻窗口工作人员63人。同步规范完善政务大厅建设，设立综合咨询导办区、便民服务自助区、休息区，开通政务快递免费送达服务，配备自助电脑、饮水机、免费打印复印、应急雨伞、自助机等便民服务设施，推行现场办事引导、帮办代办服务。办结审批服务事项105810件次，限时办结“12345”政务服务热线工单135件，解答群众咨询2769人次。动态梳理全县行政许可事项200余项，按照“成熟一项、划转一项”原则，先行拟划转行政许可事项42项，待省州批复后按程序组织实施。受理政府